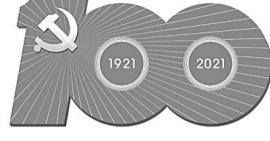


一张特殊的请假条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学党史 悟思想 办实事 开新局

□ 讲述:邯郸市永年区人民检察院

检察官 李行

整理:河北法制报记者 牛继芬

“检察官哥哥,您在单位吗?我想交一张请假条。”8月9日,我收到晓凯(化名)发来的一条微信。

晓凯的事情还得从三个月前说起。

今年5月,晓凯因涉嫌聚众斗殴罪移送我院审查起诉。作为承办检察官,我第一时间与晓凯及其

家人取得联系,详细了解案情。

原来,今年1月,晓凯因为所谓的哥们儿义气,在寒假期间参与了一起聚众斗殴案,造成两人轻微伤。案发时晓凯为17周岁,正在读高三。

我详细审查了全部案卷材料后认为,晓凯在案发时系未成年人,系初犯、偶犯、无犯罪前科,本人认罪态度较好,且取得了被害人的谅解,符合附条件不起诉的相关规定。为了不影响晓凯参加高考,我院依法对晓凯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并设置了六个月的考验期。

“检察官哥哥,我一定珍惜这次考验期的机会,努力学习,不辜负大家对我的期望。”高考结束后,晓凯第一时间来到我院,领取考验期学习记录本和思想汇报记录本,并表示一定会积极配合我院

完成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内各项任务。

“检察官哥哥,这是我的大学录取通知书,我被一所大学录取了,我可以上大学了。”8月6日,我收到了晓凯通过微信发来的好消息。我回复祝贺鼓励晓凯:“你真棒,我为你感到骄傲,希望你走入大学校园后能认真学习,遵纪守法,做一名对社会对家庭有用的大学生。”

8月9日,晓凯向我提交了一张请假条,内容为:“检察官哥哥,我想出去工作,挣点学费,给家里减轻一些负担,父母种菜不容易,希望您能批准。”我问晓凯:“你想去哪儿工作,大学学费是多少?你给家人说了吗?”晓凯回答道:“我

联系了天津一家工厂,一天可以赚170元,大学一年学费5000多,我想出去工作二十天,能赚不少钱呢,月底回来不会影响上学的。我家人也同意,说我已经18岁了,他们支持我自己赚钱的想法。”看着晓凯期待的眼神,我欣慰地说道:“我也支持你的想法,但一定要注意安全,有什么困难及时对我说,加油!”

8月18日,晓凯再次发来微信:“检察官哥哥,这是我最近的学习笔记和思想汇报,我工作很好,大家都很照顾我,请您放心。”

看着与晓凯的微信聊天记录和这张特殊的请假条,我感到非常欣慰——通过自己的努力,越来越多的涉案未成年人重新树立了对生活的信心,他们的健康成长让我获得了职业幸福感。同时,我也深刻地感到,在落实帮教的道路上,我还有很多工作需要去做,自己肩上的担子依然很重。

我做的群众最满意的一件事

唐山市古冶区检察院积极落实办案新规

一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成功调解

河北法制报讯 (张振杰)近日,在法院的主持下,唐山市古冶区检察院作为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起诉人与刑事附带民事诉讼被告人李某进行了调解并实现全部诉讼请求。

2020年五六月,李某为获取非法利益在其经营的保健品店内销售十五种含有西地那非成分的保健品。李某明知所售保健品无任何食品安全合格手续且可能存在有毒有害成分,依然向社会销售,对不特定人生命健康构成严重威胁,该行为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古冶区检察院在履行公告、请示程序后,依法向同级人民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要求法院判令李某支付销售有毒、有害食品价款的十倍赔偿金并在市级新闻媒体上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

今年7月最高检发布的《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办案规则》第九十九条规定,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可以依法在人民法院主持下进行调解。为能够以最快的速度教育警示广大食品生产、经营者,维护众多消费者食品食用安全,在办理该案过程中,古冶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案件承办检察官做了大量深入细致、扎实有效的工作,情理与法理相结合开展了释法析理。在法院的主持调解下,李某自愿按照检察机关的全部诉讼请求进行担责,并当庭认错。

在民事公益诉讼案件中适用调解方式,既实现了检察机关提起诉讼的目的,又有利于当事人积极承担民事责任,符合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有效地节约了司法资源。

高碑店市检察院依法履职

公诉一起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案

河北法制报讯 (张颖)8月13日,高碑店市检察院依法对李某某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一案提起公诉。

经查,李某某于2015年11月就职于高碑店市某公司,后担任部门经理。其在任职期间共收取合作单位工作人员贿赂款和烟酒等物品共计65211元。

审查起诉过程中,高碑店市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对犯罪嫌疑人进行羁押必要性审查,通过自行补充侦查,核实了相关证据。根据李某某的所犯罪行、认罪态度和悔罪表现,该院依法对其变更强制措施为取保候审,在辩护人的见证下,李某某自愿签订了《认罪认罚具结书》。

人民法院公告

成翠轻、白扬:

本院受理李建宗诉你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孙志强:

本院受理李增良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2时0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袁智伟:

本院受理师银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王心怡:

本院受理孙巧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石家庄金泽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吴增良诉你与谢欢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2时0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曹张华:

本院受理杨彦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石晨生、高寒:

本院受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诉你方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朱卫珍、陈胜泉:

本院受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诉你方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薛来旺:

本院受理原告黄维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05民初11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屈志刚:

本院受理原告董彩丽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0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高和清:

本院受理原告赵玉栋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0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丁雅薇:

本院受理原告赵美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0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遵化市检察院扎实推进专项监督活动

督促饮用水企业规范经营

河北法制报讯 (李长生 王宗飞)近日,遵化市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检察人员在对两家净水涉案企业现场走访时了解到,相关乡镇政府已对两家企业作出行政处罚,涉案企业接受处罚后,按照规定申请办理了取水证,并已获批。

为保障人民群众饮用水安全,保护国家水资源,自今年4月底以来,遵化市检察院开展了“桶装饮用水安全及地下水保护专项监督活动”,积极开展监督检查,并督促问题企业整改。

活动中,该院第一时间联系遵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和水利局,开展了前期调查摸底工作,并联合两单位到辖区部分桶装饮用水企业现场检查。通过梳理排查,检察人员发现有两家企业在取水手续不完善的问题。对于发现的问题,遵化市检察院分别依法向市水利局和涉案企业所在乡镇政府发出诉前检察建议,建议依法处理,督促企业完善取水手续。

该系列案件的办理,既保护了国家水资源,促进了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又帮助民营企业依法经营,实现了双赢、共赢、多赢的办案效果。

河间市检察人员送法进产业园

护航再制造产业健康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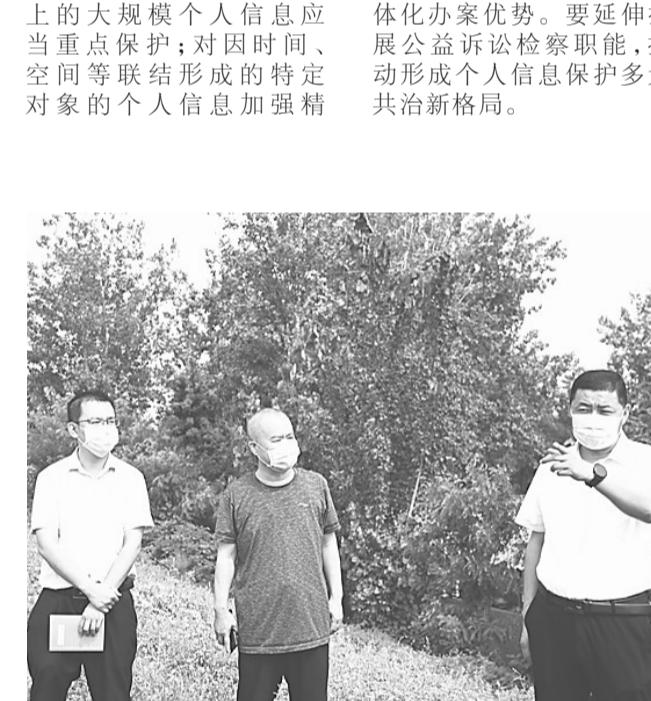
河北法制报讯 (李文宣 张铁路)8月18日,河间市检察院第一检察部负责人苗涛一行5人,来到京津冀再制造产业园,为园区工作人员送去“法律套餐”,助力再制造产业健康发展。

此前,该院检察长吴梦书一行到京津冀再制造产业园进行了调研,结合调研意见制定了15条服务措施。其间,针对企业经营特点和企业的法律需求,该院将公司法、票据法以及民法典中的合同编等相关法律法规制作成了课件,并附以法律条文和生动的案例向产业园相关工作人员展示讲解。

在本次法律讲座中,他们从检察院的法律监督职能入题,采取“法条+案例”的形式,结合课件和办案工作实际,对企业经营中的常见的涉及合同签订、履行等方面的问题,对民法典合同编进行了详细讲解,重点提示了订立合同需要注意的细节,警示企业工作人员要重视法律知识的学习,在合同订立中要将所学的知识、典型案例的教训内化于心,慎思慎行,规避“合同陷阱”,促进企业健康发展。通过这次法律专题讲座,提高了企业员工的法律意识和防范法律风险的能力,促进了再制造企业健康发展。

准保护。

《通知》强调,要构建完善个人信息保护办案流机制,充分发挥检察一体化办案优势。要延伸拓展公益诉讼检察职能,推动形成个人信息保护多元共治新格局。



近日,保定市徐水区检察院联合区水利局与当地镇政府工作人员,针对辖区内漕河空城段、漕河毛家营段、漕河遂城谢坊营桥段河道周边环境、汛期行洪、游泳溺水安全等进行巡查,对存在的安全隐患提出意见和建议。

谢超 胡禹轩 摄

林春喜、陈荣爱:

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05民初294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王伟:

本院受理原告邓春灵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05民初160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杨璐:

本院受理原告黄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05民初185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齐建亮、赵巧梅、河北龙权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孙喜清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1)冀0105民初1354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